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现就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事宜》。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2:30 时

2.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10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0月1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0月14日下午3:00。

(五) 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10月9日

(七)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10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2)。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见证律师。

(八)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轻工三路7号自编2号楼一楼A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拟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聚酰胺-尼龙薄膜项目的议案	√

以上审议事项内容详见2025年9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

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项目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股东会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用邮件、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3. 以邮件、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必须在股东会召开当日会议召开前出示上述有效证件给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二) 登记时间和地点:

2025年10月10日上午8:30时—12:00时，下午13:30时—17:30时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轻工三路7号自编2号楼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家泳、陈健文

电话：0757-83988189 传真：0757-83988186

电子邮箱：dmb@fspg.com.cn

(四) 会议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 本公司将于2025年10月11日就本次股东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一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 投票代码: 360973, 投票简称: 佛塑投票。

(二)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 投票时间: 2025 年 10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二)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14 日下午 3:00。

(二)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_____ 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按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拟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聚酰胺-尼龙薄膜项目的议案	√			

注：委托人须对本次股东会提案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包括对列入股东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者弃权票的指示等；上述委托事宜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股东会结束之日。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如为法人或机构须盖公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